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5年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公开和实施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5-2026 学年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公开和实施工作的通知》，深入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 号）和《关于组织好职业院校职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和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 号）等文件精神的要求，为提高办学水平和培养质量，我校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积极对接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和职业教育，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现将我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公开、实施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专业建设情况

根据办学定位，学校进一步优化专业结构、扩大专业建设规模，为广东省培养更多高素质幼儿教育人才；同时适应社会岗位需求，积极开设非师范类专业，2025年新增非师范专业5个，使我校目前设置专业增至15个，分别是：学前教育（三年制）、学前教育（二年制）、音乐教育、美术教育、舞蹈教育、体育教育、小学英语教育、早期教育、商务英语，新增数字媒体技术、数字媒体艺术设计、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舞

台艺术与设计、体能训练五个专业，另外有学徒制舞蹈教育专业。

为契合国家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政策，缓解广东学前教育行业师资需求，精准对应粤港澳大湾区学前教育协同发展计划和区域经济发展规划，学校按“专业基础相通，基础课程相通、教学技能相通、教学资源相通”的组建原则构建以学前教育专业为龙头，以音乐教育、美术教育、体育教育和舞蹈教育为支撑的“一体四翼”的学前教育省级专业群。

一方面加强学前教育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开设与幼儿教育相关的新专业，擦亮幼儿教育品牌，积极发展与幼儿教育关联度高的应用型高职专业，建设一批具有地域特色、行业特色的应用类专业群，并从中培育一批在省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品牌专业；另一方面，积极开设并建设与区域发展和社会需求匹配的非师范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基本情况

我校按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的要求，成立了由行业专家、二级学院院长、专业带头人、教科研骨干教师和学生代表组成的专业建设委员会，通过充分调研与分析，结合我校实际情况，根据上级教育部门指导文件，结合学校实际，为进一步对接行业企业需要调整人才培养目标，科学合理确定人才培养规格与毕业要求，优化课程设置和教学任务的安排，课程设置及教学任务的安排，修订了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全国教育大会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职业教育的类型特点，坚持“岗课赛证”融通理念，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坚持标准引领，优化专业布局，重构课程体系，更新课程内容，以加快信息化教学改革为支撑，改革教学方式，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可持续发展与创新创业能力的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二）基本原则

经调整，我校人才培养方案制订的原则是：

1.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强化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

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教学的中心内容和首要任务，不断完善课程体系、加强教材建设，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五育并举”为着力点，重点建设专业教育和通识教育、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日常思政交融贯通的思政课程体系，开足开齐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全覆盖；重点建设劳动教育和专业教育、劳动实践与专业实践、日常劳动交融贯通的劳动教育体系；重点建设公共艺术课程与专业艺术技能课程交融贯通的美育体系。

2. 以“1+X 证书”为抓手，探索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有关“1+X 证书制度”文件精神，将“1+X 证书制度”与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紧密结合，推进“1”和“X”的有机衔接，促进“书

证融通”。各专业积极申报并实施“1+X 证书制度”试点，将证书培训内容有机融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优化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统筹教学组织与实施，深化教学方法手段改革，培养产业急需、技艺高超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3. 以促进就业为导向，加强实践教学

切实重视实践教学，把实践教学体系作为制（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的关键要素，依据职业岗位需要、参照专项职业能力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和企业岗位能力标准，以培养学生创新创业素养，提升学生就业竞争力为目标，合理设计实践教学。

不断推进现代学徒制、订单培养、工学结合、顶岗学习等有利于增强学生岗位实践能力的教学模式，按照企业生产和学校教学实践，实施弹性学习时间和学分制管理，实施育训结合、工学交替、在岗培养。积极探索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有效模式。

不断推进基于专业的大学生创新创业社会实践活动，积极引导 学生参加各类专业社团、职业技能竞赛、第二课堂活动、创业活动，满足学生成长多层次需求，促进学生就业能力提升。

结合系列实践教学强化劳动教育，弘扬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教育引导 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

4. 以国家标准为引领，促进专业发展

遵循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最新版《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主要包括专业名称（专业代码）、入学要求、修业年限、职业面向、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毕业要求、核心课程、课程结构与学分（时）分布、课程对毕业要求分解

指标的支撑情况、课程与毕业要求对应关系矩阵表、教学计划进程、培养方案执行的保障条件等，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有关课程设置、教育教学内容等方面的要求，对接有关职业标准，服务地方和行业发展需求。

5. 以校企合作作为纽带，实现多方联动

人才培养方案整体设计应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充分结合本地区的发展需求和行业人才需求特点，与企事业单位共同研究制订和实施，体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新要求，及时将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教学标准和教学内容，强化学生实习实训，将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落实到人才培养过程中。实现专业与产业、企业、岗位对接，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职业教育与终身学习对接。全面构建“人才共育、过程共管、责任共担、成果共享”的长效机制，实现校企“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

6. 以专业群建设为载体，推动资源整合

根据专业群建设的需要，利用专业之间的互为促进、互为带动、互补共享的关联性，以专业群为单元，开展组织管理、师资配备、教学资源、硬件设施、校企合作等所涉及的各类资源整合，发挥专业群的聚集和联动效应，拓宽学生就业面向，增强学生就业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7. 以数字化与智能化为发展趋势，推进“三教改革”

紧扣数字化与智能化发展趋势，坚持“产业需求导向、技术融合创新、能力递进培养”原则，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产业数字化升级需求为引领，将人工智能、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

前沿技术融入课程体系，重构“底层共享、中层分立、高层互选”的模块化课程结构；强化“真实场景+虚拟仿真”双轮驱动的实践教学，建设智能化实训基地与数字孪生教学平台，推行“项目任务驱动、案例情境教学”模式，培养学生数据思维、智能工具应用及跨领域协同创新能力；通过数字化教学资源、教材建设推进专业教学团队构建，促进教学信息化、数字教学资源建设、数智化教学团队建设等协同发展，助力“三教”改革推进；构建以数字化素养为核心的多维度评价体系，全面提升人才在智能时代的职业适应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8. 以评价改革为手段，强化培养目标达成

严格按照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要求，加大过程考核、实践技能考核成绩在课程总成绩中的比重，健全多元化考核评价体系，突出能力考核，要与学生职业能力相结合，完善学生学习过程监测、评价与反馈机制，强化实习、实训、毕业设计（论文）等实践性教学环节的全过程管理与考核评价，有效引导学生自我管理、主动学习，提高学习效率。

（三）本年度制（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的主要内容

1. 根据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编制的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的要求，把体育教育、音乐教育、舞蹈教育等专业由原来面向幼儿教育方向，改为对接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下普通小学教师岗位（群）的新要求。

2. 在强化现有专业内涵建设的基础上，加强专业规划，成立“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定期召开专题会议讨论专业建设与发展问题。

3. 进一步规范专业教学标准规定的各要素和人才培养的主要环节要求，包括专业名称及代码、入学要求、修业年限、职

业面向、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课程设置、学时安排、教学进程总体安排、实施保障、毕业要求等内容，突出了实践性教学环节的要求，并附教学进程安排表等。

4. 对增设的新专业和原有专业，按照国家和广东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格局变化和建设需求，进一步精准定位培养目标，按照“素质、知识、能力”定义培养规格；对毕业重新提出学时、考取证书的具体要求，制（修）订专业建设框架和具体实施方案，使专业建设与发展更加规范化、科学化、制度化，增强专业发展活力。

5. 在教学设施和教学资源方面，增加数字化的要求。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等专业教学资源库，满足教学需求。

（四）修订的主要任务

1. 调整专业培养目标，进一步精准定位专业培养目标，使培养目标的表述更加科学、明晰，体现学校办学定位。

2. 进一步细化专业培养规格，从职业素养、知识结构、能力结构和素质结构等方面进行阐述，明确体现就业导向，并突出职业标准要求，充分体现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

3. 进一步优化课程模块设置，充分体现对专业培养规格的支撑，突出专业教育，加强职业能力教育。

4. 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实践动手能力培养，增加见习、实习、技能培训等课程和教学环节。

5. 制（修）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同时，制（修）订各门课程的教学大纲、课程标准。教学大纲、课程标准中要含

可持续发展、文明校园、工匠精神、课程思政、五育并举等教育元素。

6. 积极构建“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大格局，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

7. 保证第一课堂教学的同时，发挥第二课堂的作用，提升综合应用能力。学生必须完成第二课堂 4 学分方能毕业。有关第二课堂的修读要求，详见团委相关文件规定。

8. 实习实训课程模块中，应明确4学分劳动素养课程内容。除实习实训为主要载体贯穿劳动教育外，其他专业课程模块中应依托专业课程在课程内容中融入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等教育元素。

9. 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中应根据实际情况增加“1+X证书折算学分及对应内容要求”、“各类市厅级及以上学科竞赛项目获奖要求”，对本专业岗位技能等级证书对应的课程以及学科竞赛获奖奖项，以及学分折算方案进行说明。

10. 各专业应将数字化和人工智能作为推动教学方式变革、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要求推动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鼓励增加数字化选修课，或将现有课程增加数字化模块，或结合人工智能等技术实施课程教学数字化转型，选用形态丰富、易于更新的数字教材，运用虚拟仿真等技术开展实训，建设、配备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等专业教学资源。

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公开情况

1. 公开渠道

我校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并主动通过学校官网设立专门的人才培养方案公示栏目，将各专业的培养方案向全社会全文公开，接受全社会监督，方便学生、家长和社会各界查阅。通过学校招生宣传资料、新生入学教育等方式，向学生和家长介绍人才培养方案的主要内容和特点。同时，学校建立健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施情况的评价、反馈与改进机制，根据社会发展需求和教育教学改革实际，及时优化调整。

2. 公开内容

各专业的培养方案全文公开，包括培养目标、培养规格、课程体系、教学进程安排、实践教学环节、毕业要求等方面的详细信息。同时公开培养方案的制订依据和制订过程，增强方案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施情况

我校各专业严格执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重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权威性，到目前为止，各专业均按计划执行，实施执行情况较好。具体情况如下：

（一）课程体系建设情况

一是补齐补全国家规定课程。进一步完善了课程体系，如公共基础课程学时数低于总学时的1/4，党史国史、劳动教育等课程列入了必修课或限定选修课，开设了国家安全教育必修课，创新创业教育开足了32学时，体育课时达到108课时；人才培养方案课证融合进一步加强，达到师范专业认证标准；体测要求纳入了毕业标准，实践性教学学时（含课内实践学时、课外实践学时）原则上不低于总学时的50%，具体要求根据最新教育部各专业教学调整。

二是形成了联动专业指导委员会。各专业成立了由专业带头人、教研室主任、骨干教师、企业行业专家、毕业生代表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确保课程设置的科学合理。

三是形成了系列的课程审核机制。建立了各专业负责人审核、各专业教学副院长审核、各专业院长审核、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教务部初审、党委会审核的机制。

（二）教学执行情况

1. 严格按照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开齐开足各类课程，确保教学计划的严格执行。

2. 加强课堂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学校制订了《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督导工作条例(试行)》，确保日常教学质量的有效监督。同时，按照《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听课评课制度（试行）》的要求，建立了各级领导定期深入教学一线听课、教师互相听课和教学信息反馈制度。

3. 注重实践教学环节的实施，实践性教学学时（含课内实践学时、课外实践学时）不低于总学时的 50%，明确4学分劳动素养课程内容，4学分的第二课堂内容；加强实践基地、虚拟实践基地建设，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组织学生参加各类实习、实训、社会实践和学科竞赛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4. 规范实习过程管理。修订了《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实习管理规定》，以及《实习指导老师职责》《实习生违纪处理规定（试行）》等制度，出台了《实习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了《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实习管理手册》，全面规范教育实习过程管理；同时建立实习基地，

保障实习环境和实习基地数量，采取灵活的分散实习、集中实习、顶岗实习等相结合的实习模式。

5. 探索教学新方法和新手段，提高教学数字化含量。充分利用校内外教育资源，探索新的教学方法，采用多种有效教学手段，提高教学效果；邀请校内外幼儿教育专家、幼儿园园长来校讲座、授课；结合人工智能等技术实施课程教学数字化转型，选用形态丰富、易于更新的数字教材，运用虚拟仿真等技术开展实训，建设、配备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等专业教学资源，逐步实现数字化转型。

通过本次对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公开、实施情况的总结和分析，我校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科学合理，公开透明，实施效果良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进一步改进和完善。我们将以此次总结为契机，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社会培养更多高素质的应用型人才。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5 年 8 月 28 日